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ouzan Technology Limited

## 有贊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3)

### 自願公告

### 修訂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條款

茲提述有贊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內容有關修訂股份獎勵計劃和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修訂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條款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獎勵股份可授予選定參與者。計劃之目的旨在提供獎勵及回饋若干合資格人士之貢獻，以挽留彼等服務於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並為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員。

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在符合GEM上市規則的前提下，除該計劃中指定的若干條款外，董事會可通過決議案對該計劃任何方面進行修改。

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向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條款，在符合GEM上市規則的前提下，除該計劃中指定的若干條款外，新購股權計劃所有條文於任何方面可經董事會決議案修改，而毋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據此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通過一項決議案，修訂該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本公司可按董事會酌情決定，以本公司庫存股份支付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除上述修訂以及其他細微修飾及內務修訂外，該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 修訂該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條款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修訂該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條款可以使用庫存股份支付股份授出，令本公司將該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符合GEM上市規則下的新庫存股份制度，並提供更大的靈活性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承董事會命  
有贊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朱寧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朱寧先生、崔玉松先生、俞韜先生及應杭艷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華博士、鄧濤先生及李少傑先生組成。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youzan.com](http://www.youzan.com)。